



哲學創新與融合哲學

何建興*

一、前言

哲學家應當有探尋宇宙人生之真理的熱忱，而真理的探尋和思想創造密切相關。只是，對絕大多數哲學學者而言，引領思潮的原創性哲學研究毋寧是太難了，臺灣的學術教育環境又容易使人忘懷探尋真理的哲學初衷，無心或無暇向思想的深邃處、創新處開發。我們感興趣的經常是環繞「書本真理」的哲學史問題，關切某位哲學家的著作所真正表露的思想義理。當然，哲學研究應該是多元的，哲學史進路不僅重要，也有其創新性可言。即便如此，第一義的哲學研究應仍在於哲學學者直接面對世界，直接探問宇宙人生的「原本真理」。

如果我們以創新作為哲學研究的核心價值，這等於鼓勵哲學研究者，藉由創造性思考以提出新穎而具有哲學理趣的思想觀念。筆者認為，臺灣哲學界已發展至基礎相當穩固的階段，宜於嘗試更具挑戰性的創造性哲學探究。學力所限，筆者對「哲學創新」一主題僅能淺談知見所及，另外也概述與此相關的融合哲學（fusion philosophy）。

二、創造性哲學思考

創造性哲學思考有待哲學創造力，後者的培養殊非易事，但也不至於是哲學天才的專利。對於年輕學生而言，以下幾點或可供參考。首先，學生宜有成為第一流哲學家的夢想或幻想；即便是幻想，也能驅使自己思索新觀念，對事理有自己的看法，不會全盤認同某些哲學家的見地。其次，要勇於質疑現有的定見與權威，能跳脫既有的框架而思考。再者，細心閱讀偉大哲學家的著作，揣摩其思路開展方式，也試著與哲學家進行想像的對話。最後，視野廣闊，能學習了解不同哲學傳統的思想，並進行相應觀念的聯想與比較。

*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副研究員

當然，老師的引導與影響是重要的，研究生能受傑出哲學家指導是最好的。另一方面，嘗聞人言，特別是研究東方哲學的某些國內哲學系老師，喜歡要學生引用老師自己的著作，要學生不要引用這位或那位學者的著作，或者聽到學生不認同自己的主張就怫然作色。這些行為或不免會戕害學生的創造力。禪宗有謂，「見與師齊，減師半德；見過於師，方堪傳授」。如果學生只是持守老師的思想見解，不敢有「超師之見」，學術傳承就每況愈下、一代不如一代了。

如所周知，創造性思考本身並沒有邏輯軌則可循，因而難以明言。不過，創造性哲學思考的關鍵常在於：(1) 在已知、但似無連繫的兩個概念間見到連繫；(2) 重新排列一組觀念而得到富含哲學理趣的新組合；(3) 發現並推翻有問題的理論預設。就實際的操作來說，我們可以就所研究的哲學議題，運用想像力與聯想力，一而再地進行提問與思考：是否能就該議題，提出具有啟發性的好問題？是否其他領域的觀念有助於解決這裡的問題？得出一個想法後，是否有比這個想法更好、更具有解釋力的其他想法？如是多方思考後，依個人直覺挑選或整合出最好的想法以為問題的解答。另外也思考能否從日常生活中，為該想法構想一個適切、具有解釋力的譬喻。

除了多研讀相關哲學文獻和反覆解題思考外，寫作也不可或缺，能促進思想的開展與凝聚。事實上，新的想法常常在邊寫邊想的過程中自然浮現。

三、比較哲學

特別是跨文化傳統的比較哲學研究，例如比較中國哲學與當代歐陸哲學、印度哲學與英美分析哲學，常是新穎的思想觀念的泉源。一個典型的比較哲學實作，在於比較傳統東方哲學與當代西方哲學的議題與思想，顯示兩方思想的相似性與差異性，乃至陳述各自的價值與限制。我人也可以運用現代的理論與概念，以分析、詮釋、理性重構甚至發展傳統的思想理論，使後者更具有當代相關性，更能夠為現代人所理解與接受。顯然地，分屬不同文化傳統的哲學思想的會遇，往往能夠引發新的文本理解，產生新的思想觀念，或者形塑新的理論面貌。

不過，比較哲學進路或有其問題。比較哲學研究常僅在於顯示所比較兩方思想的相似性與差異性，這樣明顯創新性不足。其次，有些比較哲學家將屬於某一傳統的理論或概念硬套在另一傳統的思想，這不但很可能是誤



解，同樣也創新性不足。譬如，假設我們以 Donald Davidson 的隱喻理論理解《莊子》的比喻觀，提示莊子於兩千多年前已然預取了 Davidson 的隱喻思想。問題是，這樣的比較哲學研究揭顯了宇宙真理的哪個面向？有否增進人類對於原本真理的知識？答案毋寧是否定的。附帶地，由於相關思想於 Davidson 處有完整立論，於《莊子》處只有觀念雛形，英美哲學家大可以繼續關注前者，而置後者於不顧。

四、融合哲學

在國際佛教哲學與印度哲學界，可譯為「融合哲學」的“fusion philosophy”一詞最先由佛教學者 Mark Siderits 所提出。Siderits 認為哲學以解決問題為要務，比較哲學卻往往局限於不同傳統之思想的相似性與差異性的比較，他因此提出「融合哲學」以為比較哲學的繼任者。要言之，融合哲學旨在從不同的哲學傳統汲取思想資糧，以尋求解決我們所面對的哲學問題。背後的想法認為，別異於我人所屬傳統的其他哲學傳統對於某議題的思想，或可資以解決我人自身傳統的哲學問題。¹

印度哲學家 Arindam Chakrabarti 與研究儒家思想的西方學者 Ralph Weber 進一步闡明融合哲學家的任務。他們認為，全球化世界中的創造性哲學研究，應當自發地跨越地域、文化和時代等的藩籬以探尋哲學真理。融合哲學家打破各文化傳統間的界限，自由地比較與運用其所知道的不同傳統的思想元素，以解決尚未被解決的哲學問題，或提出尚未被提出的哲學問題。融合哲學家不關心所運用之哲學見解的歷史或文化成因，而是要判斷這見解的可用性與合理性；也不關心相關哲學傳統或學派的對與錯，重點在於融合哲學家自身所提出的論點是否為真，其論證是否具有說服力。此外，融合哲學家仍可以自覺地歸屬於某一傳統而發展其思想，不過，這發展所依據的論證必須不訴諸傳統權威，且獨立於該權威地受檢視。²

¹ Siderits (2003), *Personal Identity and Buddhist Philosophy: Empty Persons*, Introduction。此書運用佛教的無我論思想，以解決有關分析哲學家 Derek Parfit 之人格化約論的當代哲學問題。除了“fusion philosophy”外，Siderits 於他處也使用“confluence philosophy”一詞。

² Chakrabarti and Weber (2016), *Comparative Philosophy without Borders*, Introduction。兩位學者以比較哲學研究饒有價值，但是，比較哲學的歷史或實踐的最後階段將不再是「比較的」，而只是單純的融合哲學。

融合哲學有些值得一提的特點。比較哲學研究可能會遭遇跨文化傳統之間「不可共量」問題的質疑；有別於此，融合哲學既然以解決哲學問題為斬向，只要預先確定待解的問題以及解決這問題的判準，應當能免於該項質疑。其次，融合哲學關注哲學家自身所提的論證，不關切相關傳統或學派的對與錯（譬如說，不評判儒家道德哲學與西方德行倫理學二者孰優孰劣），應可以迴避可能的文化偏見或我族中心論的質疑。末者，書本真理雖然重要，融合哲學家不宣稱自己對文本的詮釋是正確的，因而可以包容創造性的誤讀或誤解。

融合哲學顯然不是引領學者進行創造性哲學探索的方法學。本文引介這哲學的相關性在於：如果學者的融合哲學研究堪稱成功，其必然有創新、重要的思想觀念。當然，融合哲學的實行難度不低，學者需要具備跨文化傳統的哲學知識，也要有一定程度的哲學創造力。即便如此，國內的東方或中國哲學學者仍可以思考，是否能運用其他哲學傳統的理論觀念，透過論證以解決本地傳統思想的現代化問題，或者發展該思想並顯示所發展論點的似真性。國內的西方或英美哲學學者則可以思考，是否能從東方或中國哲學傳統汲取有用的思想資糧，透過分析、詮釋、重構與發展等，以解決當代西方哲學難以解決的哲學問題。

為何說，國內的中國哲學與西方哲學學者可以思考從事融合哲學研究的可行性？就中國哲學而言，如果我們不想以「古物鑑賞」的態度看待傳統中國哲學，希望這哲學於當代社會具有生機與競爭力，不免要面對強勢的當代西方哲學的挑戰，而由於常需要向競爭者學習，某種形式的融合應當值得鼓勵。另一方面，當代西方哲學雖有其作為哲學的普遍性（可為其他地區的學者所理解與肯認），也有其植基於西方語言、文化和思維模式的區域性，後者是亞洲學者研究這哲學者眾、卓然成家者寡的一個原因。如果也能回到與我人文化較切近的東亞哲學傳統，善用其思想元素與思維模式，或許更可能有創造性的思想突破。

當然，融合哲學的實作有其可預期的限制。譬如，人或認為，傳統中國哲學與西方哲學差異甚大，諸如心性論以及攸關心性涵養的功夫論，甚至在東亞文化圈外已難見到可會通者，遑論同西方哲學進行創造性的匯合。此外，當代西方哲學發展蓬勃，分支繁多，不少新興哲學領域與議題難以從其他哲學傳統擴取適用的思想觀念。筆者不否認這些限制的存在，如前述，哲



學研究應當是多元的，融合哲學也只是我人可考量的一個選項。

最後，試談融合哲學可考慮援用的一種切入方式。西方哲學的思維模式傾向是二分法式的，歸結於物事、概念或理論的區隔、對立、標舉對立的一方暨貶抑另一方。雖然有不少當代西方思想家嘗試推翻傳統西方哲學的某些二分法，但或者做得還不夠，或者未獲較大的迴響。另一方面，印度哲學家 J. N. Mohanty 曾表示，在印度哲學傳統中，

我們見到一種思維模式，橫越了西方思想中表現為聯合地窮盡而又相互排斥的諸多二元對立，如理性論與經驗論、邏輯主義與心理主義、外延論與內涵論……。這裡有些二元對立正遭受當代西方思想（分析哲學和現象學）的質難。令人興奮的是，印度哲學家全然避開了這些偏偏的選項。……這裡頗有可為的是：我們不僅能從西方哲學的觀點研究印度思想，也能反轉策略，從印度思維模式的有利觀點，批判地研究西方哲學。³

實則，與印度哲學相比較，傳統中國哲學的思維模式又更是非二分法式的。概念分析是可取的，但西方哲學某些難解議題的產生，可能是二分法思維的過度切割所致。曾有英美思想家提及，當今從事哲學研究的有利方式，就是在現有的二分法中採行一條中道的進路。於此，中國哲學的思維與觀念或許能協助我人，開發可資以解決西方哲學問題的中道進路。這裡的警語是：想必不是每個哲學領域與議題，都適合採取類似的切入方式。

五、融合哲學的一個嘗試

以下就筆者較熟悉的議題，扼要說明融合哲學的一項具體實作。⁴不少當代西方哲學家認為，「X 不可說」語句的陳述是自我矛盾的：當我說「道不可

³ Mohanty (1992), *Reason and Tradition in Indian Thought: An Essay on the Nature of Indian Philosophical Thinking*, p. 22。有些西方哲學家或會認為，東方思想傳統之缺乏這些二分法，是理性思辯能力不足的表徵。

⁴ 詳細的討論與論證，見 Chien-hsing Ho, "Saying the Unsayable" (*Philosophy East and West*, 2006: 409-27) 與 "Resolving the Ineffability Paradox" (Chakrabarti and Weber 2016: 69-82)。這個嘗試當然可能失敗，但這無礙於其他學者之嘗試的能夠成功。

說」時，「道」字所指涉者矛盾地既是可說，又不可說。如是，或者我們無視於語言的可能限制，以萬物盡皆可說，而捨棄「不可說」概念；或者我們擁抱雙面真理論（dialetheism），承認這裡確實有矛盾，但以這矛盾是既真且合理的。此中有待解決的哲學問題是：我人能否言說不可說者而不落於自相矛盾？

前述的見解似乎預設了語言的認知使用與非認知使用的二分法。語言的認知使用旨在名實相應地描述或表徵事物；相反地，語言的非認知使用主要不在傳達有關實在的訊息，而在於提出請求、下達命令、引發情感等等。這裡顯然有可開發的中道進路。我人可以從印度哲學與漢傳佛教汲取語言思想資糧，以「指示」(indication) 一詞指稱可資以傳達訊息，卻不含蘊名實相應的間接表達模式。指示語的運作機制自然需要細加闡明。如果簡單以譬喻來說，指示語和描述語的差異，有如以手勢「指向」地平線外的不可見物和「指出」地平線內的可見物的差異那般。要點是，如果我人將「X 不可說」用為指示語句，而非描述語句，應不會有自相矛盾之情事。

六、結語

如前述，引領思潮的原創性哲學研究是太難了。相較之下，融合哲學雖然有其實行難度，卻是國內頗多學者能夠勝任的。在此，我們不需要建構新穎的思想體系或提出完整的哲學理論，但需要訴諸論證以及運用跨思想傳統的資源，以尋求解決特定的哲學問題。上個世紀的鄰邦日本，不少思想家融會日本禪佛教思想和近現代歐陸哲學，建立了深具創造性的京都學派；反觀現代華人哲學界，創造性的成就似乎相當有限。本文之作因此也在於期盼，臺灣有更多學者投身創新的哲學研究，嘗試揭顯宇宙人生的真理面向，有所貢獻於當代東亞哲學的恢弘發展。